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世纪地和”）通知，获悉世纪地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世纪地和	否	1	2017-11-23	2019-07-19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%
世纪地和	否	1	2017-09-07	2019-08-19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世纪地和持有本公司 216,201,570 股股份，均为无限售流通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%；世纪地和持有本公司股份中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205,690,596 股股份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95.14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9.02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申请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